

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，第二主修(41學分)

UPSI-U-PM-001

配當年：115學年度

學程描述：

修習「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」為第二主修，學生將在原主修領域之外，深入習得都市與國土規劃、地理空間資訊（GIS）與空間分析等系統性專業知識與實務技能，涵蓋土地使用規劃、空間資料分析、政策與法規及規劃實務等核心課程。本學程強調跨域整合，適合希望培養空間分析能力、強化規劃專業背景並提升就業競爭力的學生。完成後，學生可投入政府機關、規劃與顧問公司、空間資訊相關產業或環境與都市發展等領域，亦可報考相關專業證照或繼續攻讀研究所，拓展多元職涯發展。

課程組合：

必選修	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課程群/分類
必修	UPSI1013	都市及區域計畫法令與制度	3	1.基礎
必修	UPSI1025	地理資訊系統概論	3	1.基礎
必修	UPSI1028	都市計畫概論	3	1.基礎
必修	UPSI2009	都市交通計畫	3	1.基礎
必修	UPSI2015	土地使用計畫	3	1.基礎
必修	UPSI3004	國土及區域計畫	3	1.基礎
必修	UPSI3011	都市經濟學	3	1.基礎
必修	UPSI3017	環境規劃與都市設計	3	2.進階
必修	UPSI3027	計畫分析方法	2	2.進階
必修	UPSI4014	都市工程學	3	2.進階
必修	UPSI2019	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實習(二)	3	3.應用
必修	UPSI2022	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實習(三)	3	3.應用
必修	UPSI3020	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實習(四)	3	3.應用
必修	UPSI3021	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實習(五)	3	3.應用

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，第二主修(41學分)

UPSI-U-PM-001

配當年：115學年度

取得資格總學分： 41

必修學分數： 41

選修學分數： 0

對應產業類別：

M71	建築、工程服務及技術檢測、分析服務業
083	公共行政及國防；強制性社會安全

學程修課規則：

一、選讀對象

本校學士班、進修學士班學生，不開放碩士班以上學生申請。

二、學程修業規定

(一)取得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第二主修最低學分數41學分。

(二)學生修習課程經跨領域專長各負責單位審查後認列，同一科目不得重複認列於不同課程模組。

(三)依逢甲大學學士班跨領域專長實施要點第7點，凡符合跨領域專長之修業規定者，其學位證書依主修領域授予學位，並加註第二主修、或輔修等專長領域名稱。

三、職涯發展

1. 就業

(1)公營機構：中央及地方地方政府都市計畫、地政、景觀、地理資訊系統、土地資訊、測量等相關部門。

(2)民營公司：工程顧問公司、土地開發公司、不動產管理、景觀規劃公司、建築師事務所、建設公司、地理資訊公司、測量公司等。

2. 老試/證照

透過必修課程規劃，可報考公職人員高普考或地方基層特考三等「都市計畫技術」職系及報考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「都市計畫技師」證照。

3. 升學

本系碩士班、國內相關學系碩士班、國外相關學系碩士班。

管理單位：建設學院 / 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學系